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  STAR

中國華星

China Sinostar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5)

**(1)股本重組生效日期；及
(2)免費換領股票**

茲提述(i)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有關(其中包括)股本重組之通函(「**該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之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本重組生效日期

董事局欣然宣佈，股本重組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股本重組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生效。

買賣安排及免費換領股票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該通函所載有關買賣安排、免費換領股票安排及股本重組相關碎股對盤服務日期及時間之時間表。

股東可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或之後及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提交彼等現有股份之現有股票(紅色)，以換領經調整股份之股票(棕色)，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股東務請注意，於免費換領股票之指定時間後，股東將就經調整股份而發行之每張股票或就交回註銷之每張現有股份股票(以發行或註銷之較高股票數目為準)向股份過戶登記處繳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允許之較高金額)之費用。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十分(香港時間)後，將僅以經調整股份進行買賣，其股票將以棕色發行。現有股份之紅色現有股票將不再有效作買賣及結算用途，惟將作為所有權文件而維持有效及生效。

承董事局命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星喬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王晶先生、王星喬先生及趙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波先生、曾冠維先生及唐生智先生。